

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

工作简报

2021年第36期

潮州市创卫办

2021年8月25日

市城管执法局全力推进创卫工作 营造美好城市环境

近段时间来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从市容环境综合整治、道路基础设施优化、垃圾分类和环卫一体化推进等多方面全方位开展工作，全力推进创卫工作落地见效，城市环境得到显著提升，城市管理工作成效凸显。

一、市容环境整治成效明显

一是持续开展市容市貌环境专项整治行动。组成5个巡查督导组开展为期3个月的市容市貌环境专项整治行动，联合市交警部门持续加大对市城区各主次干道及市场周边占道

经营、乱摆乱卖、乱搭乱建、乱停乱放等乱象的整治力度。今年来，共出动执法执勤人员 36590 人次、执法车 10398 车次、落实坐店经商 27873 宗次、整治流动摊贩 47365 宗次、清理占道物品 2363 车次，有力有效整治市城区环境卫生，提升市容市貌。**二是**持续强化农贸市场周边环境综合整治。重点对上榜“最差农贸市场”的上埔市场、枫春市场、如意市场及其周边环境实行全天候巡回保洁，加强路面和街道冲洗力度及频次，清理占道经营，清拆违搭乱建，清理周围“牛皮癣”广告和卫生死角，并在人流高峰期增派人力加强保洁，全力营造干净整洁的市场周边环境。**三是**加强园林绿化提升工作。着力开展市城区 14 处道路节点时令花卉栽种工作，提升道路绿化景观效果；启动新一轮市城区 7 个公园、一批街头绿地以及西湖公园创建国家 4A 景区等工作，切实巩固国家园林城市成果，夯实创卫基础；组织开展园林绿化检查，加强外环北路和潮州大道绿化养护市场化监管，城市绿化品位逐步提高。**四是**规范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工作。委托编制《潮州市城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规定》。自 3 月份起组织对市城区主要路段户外广告设施设置情况进行专项摸排，并根据排查情况对 157 宗户外广告设施进行分类处置，包括追缴占用公共资源费、拆除及予以登记备案保留等。

二、道路基础设施持续优化

一是改造提升城新路和城新西路。通过拆除绿化分隔带、

缩减渠化岛面积等方式拓宽车道，将道路从双向 4 车道提升至双向 6 车道，使车辆通行更加顺畅。实行雨水污水管道分流并拓宽管道直径，有效解决因雨污混流导致的汛期积水、环境污染等难题。配套智慧路灯、道路景观照明等，高标准打造城市景观示范路。**二是**推进市城区 5 座人行天桥建设。建立立体行人交通路网，实行人车分流。目前，兴华、翔华人行天桥已建成交付使用，金源、宏泽人行天桥已基本完成建设，三环人行天桥已完成主体施工。天桥竣工通行将大大缓解群众“行路难”问题，维护通行秩序，提高通行安全系数。**三是**组织实施城区道路下水道井盖和路面维修管护工作。对潮州大道、外环北路等主要路段进行巡查，全面排查路面井盖安全隐患，更换修补井盖 82 套；全面循环疏通市政管网下水道 3 次，检修路灯 2100 盏，确保装灯率 100%，亮灯率达 95%以上；同时开展绿榕北路、潮州大道等 16 条道路交通标线翻新工作，共翻新交通标线约 2 万平方米，同时对市政设施进行精细化维护，优化美化道路。

三、环卫一体化项目有序推进

加强统筹协调，大力推动城区垃圾分类改革和环卫市场化一体化项目建设进程。牵头潮安区、湘桥区、枫溪区与深能环保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沟通对接，研究制订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，积极推进与深圳国有企业在环卫领域的深度合作。补短板强弱项，同步做好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实现垃圾分类从源头投放到终端处理的全链条闭环管理，切实提高卫

生保洁水平，确保完成创卫工作硬指标。加强指导督促，确保过渡期城区环卫保洁力度不减、标准不降。加大监管力度，落实湘桥区、枫溪区业主单位和第三方监管单位，对环卫公司在“管理架构、机械投入”方面强化检查，确保人员、管理、机械落实“三到位”，对检查存在问题，责令环卫公司立行立改。实行“一路一长”“一路一策”的环卫监管模式，构建责任明晰、规范有序、执法联动的环卫监管机制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，把精细化管理标准和责任落实到“最后一米”“最后一人”。

报：省爱卫办，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。

发：各县区党委、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文明办，市委各部委、市直各单位、市各人民团体、上级驻潮单位，各镇（场、街道、办事处），市委办信息科、市政府办信息科。
